

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

关于召开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总结会议的通知

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医药工作做出的重要指示，贯彻落实全国中医药大会精神，推动中医高等教育迈向新阶段，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医教指委”）将对 2019 年工作进行梳理总结，部署 2020 年工作任务，并拟定于 2019 年 12 月 22 日在福建中医药大学召开 2019 年工作总结会议，现将会议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报到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21 日全天

（主委、副主委、秘书长及秘书处全体成员须于 12.21 日中午 12 点前完成报到，下午召开预备会议。）

会议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22 日

离会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23 日

二、会议地点

福建中医药大学

三、参会人员

中医教指委全体委员、秘书处全体成员、各专项工作组
成员、2017年完成中医学专业认证院校的专业负责人。

四、会议内容

中医教指委2019年工作总结,讨论部署2020年工作任
务。

五、会议要求

1.中医教指委各专项工作组须将2019年工作总结及
2020年工作计划,于2019年12月11日之前经电子邮箱
(zyxjzw@126.com)提交至秘书处。

2.会议现场各专项工作组须进行10分钟工作总结汇报,
请于2019年12月15日之前将汇报PPT发送至秘书处邮箱。

3.中医教指委委员要求全体参会,如不能参会需履行请
假手续,填写请假单(附件2)并将扫描件发送至秘书处邮
箱。

六、会务说明

1.参会人员需缴纳800元/人会务费。会议住宿地点为福
建福州闽侯来美琪国际酒店,地址:福建福州闽侯高新区学
府南路22号(福建师大南门对面)。住宿由会务组统一安排、
费用自理。会务费发票由福建智众合健康营销策划有限公司
开具。

2.交通费用自理。会务组统一安排接送站。

3.请参会人员于 2019年12月11日前将会议回执（附件

1）经电子邮件（68662144@qq.com）发送至会务组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中医教指委秘书处联系人：袁娜、焦楠

联系电话：010-52598684 17888834562 13810052732

福建中医药大学会务组联系人：苏文军

联系电话：18906932121

附件：1.会议回执

2.委员请假申请单

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

（北京中医药大学代章）

2019年11月29日

附件 2

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
委员请假申请单

请假人	
时 间	2019 年 12 月 22 日
需参加的会议	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总结会议
请假事由	本人签字： 年 月 日
委员所在单位 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
中医教指委 审批意见	主任委员签字： 年 月 日